

#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補發市庫支票清單

(範例一政府機關適用)

頁次:第 1 頁共 1 頁

預算來源: AA  
所屬年度: 100 會計年度

原市庫支票						金額	掛失止付日期	掛失止付編號
受款人	簽發日期	支票號碼	機關憑單編號	財政局收件編號				
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	100年4月1日	6222102	A40043	0000141	374,658	100年4月30日	1	
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	100年4月10日	6222189	A40066	0000163	10,761	100年4月30日	2	
以下空白								
合 計					385,419			

補發市庫支票				
受款人	簽發日期 (財政局填寫)	支票號碼 (財政局填寫)	金額	領取方式
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			374,658	領回轉發
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			10,761	領回轉發
以下空白				
合 計			385,419	

同時申請補發 2 張以上之市庫支票，得併填 1 份補發市庫支票申請書，惟以會計年度、預算來源及原支用機關均相同者為限，且需附補發市庫支票清單，若會計年度或預算來源不同者，應分開填寫補發市庫支票清單。

製單人: 辦事員陳美美

主管: 秘書室主任劉莉莉

(政府機關申請案件請製單人與主管核章)